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500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24日,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江海区高新西路188号3幢自编号A1厂房左2车间(中心坐标为:北纬22°34'10.60",东经113°08'40.52"),占地面积1360平方米,建筑面积1360平方米。主要从事五金灯饰配件的制造生产,年产500万件五金灯饰配件。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冲床2台、钻床3台、电焊机6台、手动打磨机4台。项目员工人数为20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单班制,每班约8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

根据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建设单位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委托东莞市绿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500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0年10月14日通过了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出具了《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500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环审[2020]122号)。

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于2020年10月20日开工建设,于2020年12月18日竣工;调试起止日期为2020年12月19日至2020年12月30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8-9日根据监测方案开展了现场废气、污水、噪声监测工作,并出具了《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500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达75%以上,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6万元;项目实际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6万元。

(四) 验收范围

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相关规定,本次环保验

邓双喜 胡建斌

李坤龙 冯志远



收范围为本项目工程配套建设的废气、污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相关情况与环评一致，不存在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环审[2020]122 号）的要求。

（一）废水

（1）清洗废水

项目有两条除油清洗线中，每条除油清洗线含有一个清洗池和两个清水池（一级清水池和二级清水池），经除油后的工件进入清洗池和清水池内进行清洗以洗掉工件表面残留的清洗液（除油剂）。清水池废水每年整槽更换 1 次，交有危废单位回收。按装一体化净水器设施对清洗废水进行处理，采用“混凝+沉淀压滤+砂滤+碳滤+超滤”工艺进行处理，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

（2）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江海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江海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麻园河。

（二）废气

（1）焊接烟尘

项目使用电焊机进行焊接时，会产生焊接烟尘，主要成分污染物为金属颗粒物。在车间内呈无组织形式排放。

（2）打磨粉尘

项目利用手动打磨机对工件表面焊接粗糙处进行打磨的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少量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喷粉粉尘

项目设置 1 条喷粉线，分别设有 12 个喷粉柜(喷粉柜为半密封)，喷粉是在喷粉柜内进行，喷粉柜设有滤芯式两级粉末回收系统，喷粉粉尘经两级回收系统处理后高空排放（DA002）。

（4）、固化废气、燃烧废气

①固化废气

项目设有 1 条喷粉线，热固性粉末涂料在固化时会产生有机废气。项目所用的热固性粉末涂料在使用时无需添加其他固化剂，主要成分为环氧树脂系、聚酯系、丙烯酸树脂系，粉末涂料的分解温度 $>300^{\circ}\text{C}$ ，固化温度为 200°C ，故没有分解废气产生，只有总 VOCs。固化工序风机设置在出口收集，固化废气的收集效率为 90%，

固化有机废气的抽风量为 8000m³/h, 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再通过 15 米排气筒 (DA 001) 排放。

②燃烧废气

项目固化炉由天然气燃烧供热, 天然气燃烧产生的污染物为 SO₂、NO_x 和烟尘。天然气是一种较清洁的能源, 其燃烧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较低, 烟气中各污染物经排气筒(DA001)引至高空排放。

(三) 噪声

项目产噪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转, 通过优化厂区的布局, 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 合理安排工作时间; 确保排放的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排放限值。

(四) 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交由当地的环卫部门定期负责清理。

(2) 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滤芯、废焊丝、包装废料, 收集交给工业固废单位回收处理。

(3) 危险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有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罐、除油废液、清洗废水处理污泥收集暂存危险废物仓库, 由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危险废物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有关要求做好地面硬底化、刷涂防腐漆等防渗、防腐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果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针对《关于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环审[2020]122 号), 编制了验收检测方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9 日进行现场采样检测, 工程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 满足验收检测工况 $\geq 75\%$ 的要求。根据检测结果可知:

1.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 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 GDHJ-21010063],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较严值。

邱政喜 胡建刚
李坤龙 冯志坚

2. 废气

(1)、喷粉工序：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喷粉工序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通过 DA002 排放口高空排放。

(2)、固化废气：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固化废气 (VOCs) 经“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 15m 排气筒 (DA001) 高空排放，其排放浓度可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 II 时段标准。

(3)、燃烧废气：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燃烧废气收集后引至 15m 排气筒直接排放 (DA001)，其排放浓度可达到广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2 燃气锅炉标准。

(4)、无组织废气：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厂界颗粒物的浓度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厂界 VOCs 执行《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物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3. 厂界噪声

根据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GDHJ-21010063]，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的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员工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交由当地的环卫部门定期负责清理。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滤芯、废焊丝、包装废料，收集后交由工业固废单位回收处理。项目危险废物有废 UV 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润滑油罐、除油废液、清洗废水处理污泥，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2020 年 12 月 1 日已与江门市崖门新财富环保工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服务合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少，基本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检查及验收检测报告表，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防治污染与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对比没有发生重大变更，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文件的要求。环保档案及规模制度齐全，整体工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排放的污染物符合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提出的排放标准要求。

验收组原则同意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报告完善后经验收工作组确认后可依法公示。

七、后续要求

继续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加强各环保设施日常维护与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同时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对项目进行定期检测，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具体名单见下表。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邓喜 胡建国
李坤龙 冯去吧



附: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年产 500 万件五金灯饰配件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时间: 2021 年 3 月 24 日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1	建设单位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	冯志军		18022109215
2	建设单位	江门市意生源照明有限公司	胡建刚	长	13690655490
3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门奥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冯志军		13824039518
4	检测单位	广东汇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李坤龙		13537587313



